

#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2022年硕士复试分数线

学院代码	学院名称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硕/专硕	全/非全	总分	单科 (满分=100分)	单科 (满分>100分)	备注
001	水利学院	0815	水利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1	水利学院	0828	农业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1	水利学院	0871	管理科学与工程	学硕	全	291	38	57	
001	水利学院	0859	土木水利	专硕	全/非全	275	38	57	
001	水利学院	1256	工程管理	专硕	非全				同国家线
002	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	0814	土木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2	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	0818	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2	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	0857	资源与环境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2	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	0859	土木水利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3	土木与交通学院	080104	工程力学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3	土木与交通学院	0814	土木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3	土木与交通学院	0859	土木水利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3	土木与交通学院	0861	交通运输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4	机械学院	0802	机械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4	机械学院	0855	机械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4	机械学院	0951	农业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5	电力学院	0807	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5	电力学院	0808	电气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5	电力学院	0811	控制科学与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5	电力学院	0854	电子信息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5	电力学院	0858	能源动力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6	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	0814	土木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
#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2022年硕士复试分数线

学院代码	学院名称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硕/专硕	全/非全	总分	单科 (满分=100分)	单科 (满分>100分)	备注
006	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	0830	环境科学与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6	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	0857	资源与环境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6	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	0859	土木水利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7	管理与经济学院	0202	应用经济学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7	管理与经济学院	1201	管理科学与工程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7	管理与经济学院	1202	工商管理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7	管理与经济学院	1253	会计专硕	专硕	全	200	50	100	
007	管理与经济学院	1251	工商管理专硕	专硕	非全				同国家线
008	数学与统计学院	0701	数学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8	数学与统计学院	0854	电子信息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9	信息工程学院	0812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09	信息工程学院	0835	软件工程	学硕	全	300	38	57	
009	信息工程学院	0854	电子信息	专硕	全	300	38	57	
009	信息工程学院	0951	农业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0	马克思主义学院	0305	马克思主义理论	学硕	全	367	同国家线	同国家线	
011	外国语学院	0551	翻译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1	外国语学院	0453	汉语国际教育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2	法学院	035101	法律（非法学）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2	法学院	035102	法律（法学）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3	艺术与设计学院	1304	美术学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4	建筑学院	0813	建筑学	学硕	全	320	38	57	
014	建筑学院	0951	农艺与种业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
##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2022年硕士复试分数线

学院代码	学院名称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硕/专硕	全/非全	总分	单科 (满分=100分)	单科 (满分>100分)	备注
015	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	0705	地理学	学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5	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	0857	资源与环境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6	公共管理学院	1252	公共管理	专硕	非全	185	45	90	
017	材料学院	0855	机械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7	材料学院	0857	资源与环境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018	物理与电子学院	0854	电子信息	专硕	全				同国家线

- 1、报考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不低于251分（管理类联考考生总分不低于151分）；  
 2、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”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总分不低于210分（管理类联考考生总分不低于120分）；